

古典文学小丛书

周邦彦词赏析

钱锺书题签

钱锺书



周邦彦词赏析

中州古籍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周邦彦是北宋时期婉约词的一大宗师，是宋词词律、章法、修辞等方面艺术探索的集大成者，素有“词家之冠”的美称。然而，由于他在个人生活和政治态度方面有种种遭人物议之嫌，影响了后人对其作品艺术成就的认识，特别是建国以来，除个别名篇外，周词的其它佳作一般不受重视。

这里，上海词学专家钱鸿瑛，以其女性特有之细腻、醇雅的艺术理解力和表现力，通过精到、隽永的赏鉴文字，向人们深情展示了一系列优美词章，耐人寻味。

古典文学小丛书

周邦彦词赏析

钱鸿瑛

责任编辑：范 炯

中州古籍出版社出版 （郑州市花园路54号楼）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河南省伊川县印刷厂印刷

787×960毫米 32开本 7 印张 117 千字

1988年1月第1版 1988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 7-5348-0037-4/I·21

统一书号：10219·157 定价：1.30元

0026/12

一代词宗周邦彦

——代前言

人世间的了解本来是多么不易，周邦彦，这一代词宗被误解已岁月悠久了。在前辈人心目中，大抵留下不少有关他和李师师、宋徽宗间的所谓“风流韵事”。其实，据考证，这种荒谬的“三角恋爱”，因徽宗比邦彦、师师小二十几岁，是不可能成立的^①。王国维曾在《清真先生遗事》一文中，深有感概地写道：“先生立身颇有本末，而为乐府所累，遂使人间异事，皆附苏秦，海内奇言，尽归方朔。廓而清之，亦后人之责矣。”若干年前，周邦彦却又受政治气候影响，忽然被戴上“变法派”的桂冠，变成王安石的新党人物；当然，仍有人指指戳戳地说他是“大晟词人”、“御用文人”等等，不一而足。

有关周邦彦的资料，史传所载太少；一鳞半爪的笔记小说之类，实在太不可靠。王国维搜罗了有

① 见罗忼烈著《两小山斋论文集·谈李师师》

关周邦彦其人、其事、佚文、佚诗以及其著作的许多资料，写成《清真先生遗事》（以下简称《遗事》）一文^①，最有价值。前人对清真词的评语，有些也很中肯。但是，要对周邦彦作出比较全面而客观的评价，还必须从他现存的全部作品（包括文、诗、词）入手。

周邦彦（1056—1121），字美成，晚年自号清真居士，钱塘（今浙江杭州）人。据《遗事》，邦彦二十四岁入汴都为太学生，二十八岁因献《汴都赋》七千言，自诸生一命为太学正。三十二岁出为庐州教授，后数年当在荆州。三十八岁知溧水县，政绩颇著。四十二岁还汴都为国子主簿，四十六岁迁校书郎，五十二至五十六岁历考功员外郎、卫尉宗正少卿兼谏礼局检讨。五十六岁迁卫尉卿又以直龙图阁知河中府（未往），五十七岁出知隆德府，六十岁徙知明州，六十一岁入都为徽猷阁待制，提举大晟府。六十三岁出知真定府改顺昌府，六十五岁徙知处州，旋罢官，提举南京（今河南商丘）鸿庆宫。六十六岁到任，卒于鸿庆宫斋厅。冢墓在杭南蕩山。

综观周邦彦一生，二十四岁离家乡，六十六岁客死异乡。除三度入汴都求学、就任外，长期宦游

① 《清真先生遗事》分《事迹》一，《著述》二，《尚论》三，年表四，共四项。

南北，诸尽羁旅况味。提举大晟府已是六十一岁晚年，且于六十三岁即外任。因此，以一生中晚年之一、两年官职而贬之曰“大晟词人”，不亦苛刻乎？至于说“御用文人”，更无从说起。清真词一百九十首左右，其中“无一颂圣贡谀之作”；相反，倒有对现实不满的尖锐词句，在不为一般人注意的《黄鹂绕碧树》中，清真愤慨地写道：“这浮世、甚驱驰利禄，奔竞尘土。”可谓怨而怒了，离“御用”何啻十万八千里。

关于清真之为人，楼钥《清真先生文集序》云：

“公壮年气锐，以布衣自结于明主，又当全盛之时，宜乎立取贵显，而考其岁月仕宦，殊为流落，更就詮部试远邑，虽归班于朝，坐视捷径，不一趋焉。三馆州麾，仅登松班，而旅死矣。盖其学道退然，委顺知命，人望之如木鸡，自以为喜，此又世所未知者。”又说：“乐府传播，风流自命，又性好音律，如古之妙解，‘顾曲’名堂，不能自己，人必以为豪放飘逸高视古人，非攻苦力学以寸进者。及详味其辞，经史百家之言，盘屈于笔下，若自己出，一何用功之深而致力之精耶！故见所上献赋之书，然后知一赋之机杼；见《续秋兴赋后序》，然后知平生之所安。《声镜》、《乌几》之铭，可与《郑圃》、《漆园》相周旋。而《祷神》之文，则《送穷》、《乞巧》之流亚也。”这真是

知人之言，于我心有戚戚焉。

周邦彦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一个博文多能、风流自命而又淡泊自甘的人。

周邦彦出生于山明水秀、风景美丽的钱塘，那儿不仅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也是一个“市列珠玑，户盈罗绮”“参差十万人家”的繁华都市。少年时代的邦彦，生活在这样一个环境里，既陶冶了爱美的自由性灵，又不免涉足于风月场中，所以，《宋史·文苑传》说他“疏隽少检，不为州里推重”。但更重要的是，他还“博涉百家之书”。（同上）邦彦的家世，“自祖父以上，均不可考”。但从他的词作“吾家旧有簪缨，甚顿作天涯，经岁羁旅”（《南浦》）中可看出原是书香仕宦人家。他从小读书用功，打下了深厚的学问基础，诗、词、文、书法，无一不工。邦彦又“性好音律”。对音乐的爱好，主要在于先天的秉赋气质。在一切艺术部门中，音乐是最抒情的，也最动人心魄。邦彦“顾曲名堂，不能自己”，一生和音乐结下了不解之缘，也因此和歌妓结下了不解之缘，和词结下了不解之缘。可以说，周邦彦是学者兼艺术家，所以虽一生从政，而又能在宦海浮沉中淡泊自甘。

周邦彦自小博涉百家之书，除儒家思想外，老庄知足常乐思想对他影响也很深，这从太学生时所作的《足轩记》中可以看出。邦彦对在太学斋所购之

小轩，以为“虽景象至微，而意态自足。”又借主客对话，道出“心为物役，景与时变，志愿所逐，至死而已，岂得为足？若欲尽物而后足者，天下无有也”的可贵思想。元丰六年，二十八岁的周邦彦因献《汴都赋》受知于神宗，自太学诸生一命为正。两年之后，神宗去世，哲宗继位。自元丰六年至哲宗元祐二年，先后五年，邦彦一直任太学正，《宋史》曰：“居五岁不迁，益尽力于辞章。”心胸何等恬淡。也就是在这一年，不仅不迁，且“出教授庐州”。后数年在荆州，至三十八岁任溧水县令，为时三年。这离京后的七、八年间，正是邦彦生活历程的转折点。溧水和道教胜地茅山相邻，道教风气极盛，邦彦因长期失意无聊，很容易受道教思想影响。溧水县城东南四十三里有仙杏山，高三十丈，周十三里，相传山顶有杏林及仙人足迹，故名。邦彦作《仙杏山》诗云：“……本非民土宰官身，欲断人间烟火谷。行寻幽洞觅丹砂，倘见臞仙骑白鹿，便应执帚洗仙坛，不用纤纤扫尘竹。”这种想成为神仙的道教思想，看来荒诞，然毕竟还是现实生活苦闷的折射。邦彦是否真正向往成仙，尚无其他证据，但在溧水期间因苦闷而求解脱的心情，词中有明显反映，如其著名的《满庭芳》就写道：“年年，如社燕，飘流瀚海，来寄修椽。且莫思身外，长近尊前。憔悴江南倦客，不堪听、急管繁弦。歌筵畔，

先安簟枕，容我醉时眠。”在这段时间，周邦彦的思想和词风开始变得沉郁，宋强焕在《片玉词·序》中一节话，反映了当年邦彦为溧水令时既风流又淡泊的情景，序云：

溧水为负山之邑，官赋浩穰，民讼纷沓，似不可以弦歌为政。而待制周公，元祐癸酉春中为邑长于斯，其政敬简，民到于今称之者，固有余爱。而其尤可称者，于拨烦治剧之中，不妨舒啸，一觴一咏，句中有眼，脍炙人口者，又有余声，声洋洋乎在耳侧，其政有不亡者存。余……自到任以来，访其政事于所治后圃，得其遗政，有亭曰“姑射”，有堂曰“萧闲”，皆取神仙中事，揭而名之，可以想象其襟抱之不凡。

说周邦彦博文多能、风流自命，似不易引起争论；说他又淡泊自甘，就不能回避其献《汴都赋》而被目为新党、“变法派”的问题。

中国封建社会的文人，一般都以儒家思想为正宗，走“学而优则仕”的道路，周邦彦自不例外。如前所说，元丰二年，邦彦通过地方考试被送入汴都为太学生，元丰六年，“献《汴都赋》七千言，多古文奇字，神宗嗟异，命左丞李清臣读于迓英阁，多以边旁言之，不尽悉也。”（《咸淳临安志·人物传》）关于《汴都赋》内容，楼钥认为“皇朝太

平之盛观备矣”（《清真先生文集序》）。而吕祖谦却认为“如周美成《汴都赋》，亦未能侈国家之盛”。（吕乔年《太史成公编〈皇朝文鉴〉始末》）他们是同时代人，且是朋友，而意见刚巧相反。退一步言，《汴都赋》确实颇颂新法的话，也不等于作者就是新党、就是“变法派”。诚然，神宗死后，元祐初年哲宗继位时，因年幼由旧派耨太后执政，政治上和人事上不免一场波动，邦彦可能因《汴都赋》颂赞新法而由朝廷外放为州县一奉吏，但这政治上的牵连也并不能证明邦彦就是新党、“变法派”。总之，在没有新的证据以前，对《遗事》中所作的“先生于熙宁、元祐两党均无依附”的论断，不能推翻。而且，至绍圣初年，新党又得势，蔡元长用事，邦彦并不因是而求进，因此何瑭谓“邦彦知命而退，殆由哲宗时”云云，是不成立的。邦彦在元祐年间，曾作《汴都赋》，颂赞新法，而神宗死后，元祐初年，哲宗继位，因年幼由旧派耨太后执政，政治上和人事上不免一场波动，邦彦可能因《汴都赋》颂赞新法而由朝廷外放为州县一奉吏，但这政治上的牵连也并不能证明邦彦就是新党、“变法派”。总之，在没有新的证据以前，对《遗事》中所作的“先生于熙宁、元祐两党均无依附”的论断，不能推翻。而且，至绍圣初年，新党又得势，蔡元长用事，邦彦并不因是而求进，因此何瑭谓“邦彦知命而退，殆由哲宗时”云云，是不成立的。

周邦彦诗文著作甚富。宋代流传的有《清真先生文集》二十四卷、《清真集》十一卷、《清真杂著》三卷、《操缦集》五卷。可惜这大量著述，明初以后不再见于书录，已经散佚了。于今尚存文十二篇，诗四十二首。

邦彦于诗文无所不工。文如《汴都赋》，壮采飞腾，奇文绮错，声名一日震耀海内。早年的《足轩记》和晚年的《续秋兴赋后序》等，虽风格迥异，

也都能看出才华、性情和学问。诗歌方面，题材广泛，内容丰富，风格多样，而绝无绮罗香泽之气。从中可清楚地看到宋代社会风尚对诗词严格分工的现象。周诗在宋代也享盛名。陈郁称“自经史中流出，当时以诗名家如晁（补之）、张（耒）皆自叹以为不及”（《藏一话腴》）。王国维以为“一鳞半爪，俱有足观。至如《曝日》诗云：‘冬曦如村酿，微温只须臾。行行正须此，恋恋忽已无。’语极自然，而言外有北风雨雪之意，在东坡和陶诗中犹为上乘，惜仅存四句也。”而少年时所作的七古更是风骨凛然。如咏战马的《天赐白·并序》，描写北宋官兵抵抗西夏侵略者而兵败城陷、死亡惨重的永乐城之役，对老将曲真寄予深深同情。又如《薛侯马》，通过叹惜勇将良马无用武之地，隐寓对朝廷懦弱无能、苟且偷安的不满。诗风慷慨雄健，颇似唐代边塞诗，如“边人视死亦寻常，笑里辞家登战场。銓劳定次屈壮士，两眼荧荧收泪光。齿坚食肉何曾老，骗马身轻飞一鸟。焉知不将万人行，横槊秋风贺兰道。”读来十分激动人心。

然而周邦彦的诗文为词所掩，毕竟以词出名。正如王国维所说“平生著述，自以乐府为第一，词人甲乙，宋人早有定论”。

据吴则虞《版本考辨》，清真词于宋高宗绍兴年间已有专集流行。今可考者，宋刻十一种，元刻两种，

明刻五种，清刻八种。近人校印者有十，不详者二。版本之多，词家无出其右。至于清真词注本，宋曹杓的《注清真词》二卷（见《直斋书录解題》）和杨缵的《圈法美成词》（见张炎《词源》卷下），今已失传。宋时注本流传至今的仅有《详注周美成片玉集十卷》（陈元龙注，刘肃序）、《片玉集》，依类编纂，分“春景、夏景、秋景、冬景、单题、杂赋”六项。目前通行的清真词本，一为唐圭璋编的《全宋词》，计一百七十九首，又断句一，附录十九；一为吴则虞校点的《清真集》，共收词二百零六首，断句一。也均依类编纂。

文人词自唐五代至北宋后期周邦彦，发生了关键性的变化。

唐词初创，文人词和小诗有时在情调、意境方面尚无严格区别，如王建《江南春》：“良人早朝夜半起，樱桃如珠露如水。下堂把火送郎归，移枕重眠晓窗里。”为齐言体，《全唐诗》题作《春词》，清钱谦益则认为是词而非诗。（见沈雄《古今词话》卷上）温庭筠是《花间》鼻祖，对词的发展作出重大贡献，其个别诗和词也十分相似。五代词是词体发展初期的产物，体制短小，内容简单，抒情深婉含蓄，其主流多是抒发诗人于现实生活中触景生情的刹那感受之作。这类词注重丰美的意象和

强烈的抒情气氛，空灵蕴藉；但因形象的间接性大，直接性小而缺少个性色彩。五代也有为数甚微带有故事情节性的词，如韦庄《荷叶杯》：“记得那年花下，深夜，初识谢娘时。水堂西面画帘垂，携手暗相期。惆怅晓莺残月，相别，从此隔音尘。如今俱是异乡人，相见更无因。”《栩庄漫记》认为“纯为追念所欢之词”，作者的主体性就明显了。又如南唐李煜的《一斛珠》（晚妆初过）、《菩萨蛮》（花明月暗笼轻雾）等，也很有情节性。五代词中，南唐词除注重意象外，还注重抒发个人性灵。

北宋前期的词，主要承五代，特别是南唐的遗风，但堂庑有所扩大，可以晏氏父子、欧阳修为代表。那种“一场愁梦酒醒时，斜阳却照深深院”（晏殊《踏莎行》）式的哀愁，是当时士大夫阶层心灵深处普遍的愁绪。这时的抒情词，虽然感情浓郁，还是以小令为主，章法结构尚欠多样，艺术形象也有待进一步丰富。总的说来，还停留在“虽好却小”的阶段。但是，另一方面，与此同时，由于社会经济的蓬勃发展，城市的空前繁荣以及文化生活的不断丰富，小令、中调这种有限形式显然包涵不了更为广阔的生活画面和更为深邃复杂的思想感情。抒情词在思想内容和艺术表现方面必然酝酿着新的突破。和晏、欧同时的柳永，在宋词发展史上，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宋翔凤《乐府余论》云：“慢

词起于仁宗朝，中原患兵，汴京繁庶，歌台舞席，竞赌新声。耆卿（柳永）失意无俚，流连坊曲，遂尽收俚俗语言，编入词中，以便伶人传习。一时动听，散播四方。其后东坡、少游、山谷辈相继有作，慢词遂盛。”慢词在民间早有，仁宗朝的柳永首先大量采用了已在民间初具规模的长调慢词，抒写都市生活及自己羁旅行役之慨，一定程度上扩大了词的题材和境界。但因究属草创，章法和技巧还不够完善、多样；一般说来，多平铺直叙，缺少腾挪变化。柳永有“不减唐人高处”的雅词，也有多为教坊应歌之作的俗词。这些俗词，为便于合乐，有时就不够注意词句，显得过于草率松懈。至于柳词中一些描写偎红依绿的词多亵嫖语，格调庸俗，这也是事实。继柳永以后的苏轼，以他那横放杰出的天才，热烈超旷的感情，充满理趣的思辨，大大地丰富了词的内容，提高了词的境界，在北宋词坛上放出耀目的异采。苏词可能有意纠柳词之弊，但自己远未“一洗绮罗香泽之态”，数量最多的还是传统的风月相思之情。苏词之高者确实使人只能望洋兴叹，但也有一些游戏文字和庸俗之作。至于苏轼将诗文笔法引入词中，当时独树一帜，虽相应寥寥，却开南宋豪放词之法门，而且，其豪放风格对北宋婉约词人也不是没有一点影响。小苏轼十三岁而长周邦彦七岁的秦观，近三十多年来，被大大地冷落了。

其实，他是北宋婉约词坛“最后一朵玫瑰”。秦观词可以说是集唐、五代、北宋以来婉约词之大成。他的词“得《花间》《尊前》遗韵，却能自出清新”（刘熙载语），“如红梅著花，能以韵胜，觉清真亦无此气味也。”（《楼头思语》）秦观小令、慢词均佳。小令如上引能汲取前人优点而自出清新，慢词则能以幽美雅丽之笔致抒深婉细腻之情感。章法较柳永亦有进步处，如《望海潮》（梅英疏淡）、《八六子》（倚危亭）等都能打破一般前景后情的平铺直叙，用逆笔穿插而显出顿挫变化。诚然，秦观词已达到了北宋婉约词“狭而深”的高峰，似乎后继难为了。但是，总的说来，无论是思想内容、情调意境或语言运用方面，秦词毕竟继承多于创新。

周邦彦是比秦观年轻几岁的同时代人。秦观词名早于邦彦。陈师道《后山诗话》云：“今代词手，惟秦七、黄九尔，唐诸人不逮也。”当是指元祐时期而言的。周邦彦面临着高峰，他将提供什么样新的贡献呢？

清真词和前人不同之处，首先在于鲜明的个性和普遍的共性的统一，能深刻地体现“常人之境界”。

在清真一百九十首左右词中，“无一颂圣贡谀”之作，没有和韵、步韵的应酬词，更不用说游戏文字了。应歌之作中带色情成分的约占三、五首，绝大

部分的词作是歌唱爱情的痛苦和身世的飘零。王国维《遗事》云：“境界有二：有诗人之境界，有常人之境界。诗人之境界惟诗人能感之而能写之，故读其诗者亦高举远慕，有遗世之意；而亦有得有不得，且得之者亦各有深浅焉。若夫悲欢离合，羁旅行役之感，常人皆能感之，而惟诗人能写之，故其入于人者至深而行于世也尤广。先生之词属于第二种为多，故宋时别本之多，他无与匹……自士大夫以至妇人女子，莫不知有清真，而种种无稽之言，亦由此以起，然非入人之深，乌能如是耶。”这一段话，结合王国维自己的创作经验，体会是非常深刻的。王国维的词，往往在具体意象中包孕着哲理，主要属于前一种“诗人之境界”，不易为常人所知。清真词缺乏哲理的沉思，多写悲欢离合和羁旅行役之慨，这是我国封建社会特别是宋代社会极其普遍的现象，和千家万户息息相关，故为“常人之境界”。而清真一生诸尽羁旅况味，其生活的历程和心灵的颤动都在词中留下真实的痕迹；这样，清真词由于个性和共性的统一而具深刻的典型意义，“故其入于人者至深而行于世也尤广。”

然则，悲欢离合和羁旅行役是唐五代、北宋词的传统主题，如果清真词没有超越前人的艺术成就，是不可能如此深入人心的。清真之前的婉约词人，从唐五代至北宋秦观，在艺术上取得很大成就，但

传统的婉约词作一般都缺少一种力量。如前人评少游词为“如花含苞，故不甚见其力量”（良卿语）、“虽婉美，然格力失之弱”（《茗溪渔隐丛话》语）。清真情况就有所不同了，正如龙榆生先生《清真词叙论》所说那样：“清真之学，虽专注于辞章，而博览群书，储材至富，一如杜甫所谓‘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者，此清真词成就之始基也。”另一方面，清真有悲欢离合、羁旅行役的深厚生活基础，思想感情沉郁，又因生于北宋后期至末年，面临丰富的词学宝库，能博采众长，汲取前人和同时代人的艺术精华而青出于蓝。所以，清真超越前人的艺术成就表现于：

一，矫健的笔力和遒劲的风格，能以健笔写柔情。“笔力劲绝，是美成独步处”（陈世焜《云韶集·补词》），可谓深中肯綮。主要体现于章法的“顿挫”和“钩勒”上。

陈世焜论清真词，很赏识他的“顿挫”，《云韶集》又云：“美成词极顿挫之致，穷高妙之趣，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所谓“顿挫”，即章法结构的跌宕转折、纡徐曲折之意。清真师承柳永慢词的铺叙，而能变平直为曲折，往往用逆笔打破正常顺序，将倒叙、插叙和顺叙结合起来，以顿挫变化的笔法，深化艺术形象。如其《拜星月慢》一词，周济评曰：“全是追思，却纯用实写。但读前半阙，